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19-063 号
债券简称：15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272	
债券简称：18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650	
债券简称：18 金科 02	债券代码：112651	
债券简称：19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86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蒋思海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公司发展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了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科控股”）拟与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金科”）签订《信用借款合同》，由金科控股向重庆金科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的信用借款。公司无需向金科控股提供抵押、担保等保证措施。

金科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属公司关联方，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经测算，本次关联交易金额最大值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且连续12个月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也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核准。

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公司发展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8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董事张强先生对该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1、根据上市公司回复深交所的问询函，公司账上资金状况良好，无短期偿债压力，且2018年末未使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达991亿，此时通过关联交易借债的必要性不高；2、通过关联交易借债的利率高于今年发行的公告债利率，合理性不强；3、对于此次借债的具体资金用途不了解。”

公司说明：本次董事会审议的金科控股向公司提供的借款金额为授权额度，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合理安排，相比其他融资方式具有较大的灵活性和便捷性，有利于公司灵活安排资金。本次借款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三日